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9 日下午 15:3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高速公路北侧鹤洲工业区劲拓自动化工业厂区第八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全体董事一致选举吴限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全部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吴限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1、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非独立董事吴限先生、独立董事吴易明先生和独立董事王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同意选举非独立董事吴限先生担

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召集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独立董事何晴女士、独立董事王磊先生和非独立董事徐德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选举独立董事何晴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召集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独立董事吴易明先生、独立董事何晴女士和非独立董事何元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同意选举独立董事吴易明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召集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独立董事王磊先生、独立董事吴易明先生和非独立董事徐德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同意选举独立董事王磊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召集人。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四条“总经理任期 1 年，总经理连聘可以连任”等相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徐德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元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蒋小贞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张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吴海聪先生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9 日

附件：

吴限：男，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冶金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贵州铁合金厂、日东电子，1996年创立深圳市劲拓实业有限公司，2005年起担任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限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9,729,018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32.76%，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吴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徐德勇：男，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贸易经济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至今先后担任公司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3年2月至2016年4月12日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7年4月6日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德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94,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何元伟：男，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至2009年曾供职于海口市安通实业有限公司市场部、深圳市敬航电子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深圳市川崎电子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部，2009年入职公司历任业务员、业务经理、业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元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9%，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何晴：女，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何晴女士从 1994 年至 2019 年 4 月先后在深圳市国际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侨置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展信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深圳市宝明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深圳联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特发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工作；并在 2008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先后在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卡尔丹顿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担任特发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担任贵州东峰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吴易明：男，197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吴易明先生从 1998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于中科院西安光学精密机械所工作。2007 年 5 月至今，吴易明先生先后担任中科院西安光学精密机械所光学定向与瞄准技术研究室的副主任（主持工作）、副研究员、研究员及博导等工作；并曾荣获《国防科学技术奖（单位 2）》二等奖、《陕西省青年科技新星》奖项，《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单位 2）》三等奖以及《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集体、单位 17）》单位内负责人奖项；2013 年 4 月至今担任西安中科光电精密工程有

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分别担任航宇光协会光电专业委员会委员和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委员的职位。2016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易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磊：男，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助理研究员和副研究员；2010年8月至今供职于广州新视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现任总经理兼董事。曾荣获“广东特支计划”科技创新青年拔尖人才、广州市珠江科技新星、广州市产业领军人才（创新领军人才）、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广州创新英雄等奖项。王磊先生已于2019年4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蒋小贞：女，1981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财务会计与审计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深圳市天华永盛电子有限公司会计、深圳瑞斯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管理会计、深圳市品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入职公司，历任公司税务主管和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小贞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娜，女，1988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双学位学历，英语和会计学专业，于2014年12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供职于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会计部、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并兼任其非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吴海聪，男，1990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持有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证书，曾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审计助理、深圳市振鹏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主管和审计经理，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海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